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长荣新节、联席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张晓鸥及会计核算部部长闫伟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02,032,034	8.13	7,491,405,142	8.72
利润总额	6,372,516	-89.80	93,731,392	-4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8,625	-109.59	51,081,766	-6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1,039	-101.94	-43,770,833	-14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2,730,36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109.32	0.04	-66.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	-109.16	0.04	-6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减少0.61个百分点	0.54	减少1.07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177,884,979	18,461,736,241	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451,210,591	9,499,771,130	-0.51

注1:“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注2:根据相关规定,基本每股收益以报告期加权平均股本为基数计算,分子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股票期权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不包含股票期权的股数;稀释每股收益以报告期包含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本为基数计算。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1,292	852,0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04,797	69,451,497	主要为计入损益的科研项目等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130,892	15,347,089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相关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7,344	404,546	
联营公司重要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322,890	8,467,3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489	511,3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760	432,2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0,722	-251,044	
合计	-4,117,586	94,852,59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89.80	利润总额同比减少,主要由于研发投入的增加。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0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由于研发投入的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0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由于研发投入的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45.87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0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每股收益随之变动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34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0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每股收益随之变动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1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202,414	14.6103	0	质押	139,019,900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683,547	6.599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3,224,399	1.9478	0	无	0
阿尔派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20,057,144	1.6822	0	无	0
SAP SE	境外法人	16,283,768	1.3657	0	无	0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49,204	1.1783	0	无	0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00,000	1.1742	0	无	0
徐燕超	境内自然人	12,000,173	1.0064	0	无	0
陈少先	境内自然人	9,331,100	0.7826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8,808,100	0.738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174,202,414	人民币普通股	174,202,414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78,683,547	人民币普通股	78,683,54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224,399	人民币普通股	23,224,399
阿尔派株式会社	20,057,144	人民币普通股	20,057,144
SAP SE	16,283,768	人民币普通股	16,283,768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49,204	人民币普通股	14,049,204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
徐燕超	12,000,173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173
陈少先	9,331,100	人民币普通股	9,331,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8,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为阿尔派株式会社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投资性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徐燕超通过普通账户持有6,000,173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000,000股;股东陈少先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331,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00,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深化战略变革与智能化新战略,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49,141万元,同比增长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08万元;主营业务净利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因标)10,861万元。公司以战略为导向,持续加大对AI,数据价值化等领域的研发与市场投入,为中长期发展积蓄动能,报告期内新签合同顺利体现稳步增长,新签重点领域AI应用合同额、新签数据价值化相关业务合同额均同比大幅提升。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7,968,382	2,790,295,1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2,402,118	205,276,66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722,542	56,699,426
应收账款	1,948,197,313	1,799,367,398
应收款项融资	421,893,377	317,228,787
预付款项	103,869,148	51,069,8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5,534,300	125,081,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30,031,800	4,387,090,0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12,548,532	204,078,2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473,654	99,367,165
流动资产合计	10,629,641,166	10,035,564,4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60,588,227	3,581,600,0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759,326	65,613,2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06,659,889	959,724,881
固定资产	1,888,217,835	1,944,705,319
在建工程	39,351,041	8,875,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094,345	52,525,931
无形资产	1,038,081,249	993,334,69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416,736	21,498,51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93,195,902	3,928,116
长期待摊费用	35,127,400	40,884,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67,104	191,053,0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674,759	562,438,2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48,243,813	8,426,181,818
资产总计	19,177,884,979	18,461,736,2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792,585	320,221,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39,500	11,388,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8,964,646	288,359,541
应付账款	1,554,394,594	1,531,353,823
预收款项	29,455,909	27,316,617
合同负债	4,656,564,127	4,237,792,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718,258	346,691,261
应交税费	121,823,534	112,609,898
其他应付款	179,580,196	205,585,9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9,02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706,789	20,734,823
其他流动负债	59,798,000	52,431,289
流动负债合计	8,449,138,128	7,154,485,7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886,836	34,002,773
长期应付款	16,615,1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93,901	6,522,381
预计负债	6,027,449	6,027,449
递延收益	708,713,561	714,279,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945,184	281,655,1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2,382,065	1,772,487,283
负债合计	9,501,520,193	8,926,973,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2,329,218	1,203,703,46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5,951,818	1,187,363,541
减:库存股		145,036,412
其他综合收益	-100,881,299	-100,292,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0,808,550	1,480,808,5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63,002,304	5,873,224,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51,210,591	9,499,771,130
少数股东权益	225,154,195	34,992,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76,364,786	9,534,763,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77,884,979	18,461,736,241

公司负责人:荣新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晓鸥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伟超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一9月

编制单位: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491,405,142	6,890,526,611
其中:营业收入	7,491,405,142	6,890,526,6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00,181,606	6,636,094,999
其中:营业成本	5,583,033,316	4,951,047,7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632,372	58,257,866
销售费用	390,478,467	365,165,170
管理费用	563,450,902	547,527,692
研发费用	817,984,533	691,610,128
财务费用	-21,397,984	22,486,366
其中:利息费用	21,535,734	21,173,145
利息收入	9,456,967	12,996,181
加:其他收益	148,784,522	122,804,0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19,409	-116,969,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666,138	-123,495,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5,586	2,356,1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425,820	-20,179,6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475,658	-57,208,6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3,492	-146,4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696,249	185,087,973
加:营业外收入	2,747,816	1,068,746
减:营业外支出	2,712,673	4,020,8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31,392	182,135,910
减:所得税费用	38,754,201	40,013,4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77,191	142,122,4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77,191	142,122,4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81,766	152,362,1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5,425	-10,239,6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9,044	-13,056,78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8,942	-13,056,71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60,045	-5,602,7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9,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61,045	-5,602,77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71,103	-7,453,9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83,863	-977,76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054,966	-6,476,173
(7)其他		
(8)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9,552	816,594
(9)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49,552	-816,5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	-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388,147	129,065,6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92,824	139,305,3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95,323	-10,239,7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公司负责人:荣新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晓鸥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伟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一9月

编制单位: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6,874,550	6,285,321,8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74,252	66,516,5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217,901	286,910,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4,066,703	6,638,748,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6,827,021	2,794,139,8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0,938,874	3,110,452,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187,452	332,901,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843,719	588,771,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6,797,066	6,826,264,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30,363	-227,516,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775,529	5,674,74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98,570	19,673,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8,245	528,5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422,344	5,694,947,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594,609	274,475,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7,895,798	5,494,1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5,388,6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5,443	16,491,8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954,506	5,785,12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532,162	-90,179,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90,179	1,972,41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2,4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000,000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390,179	1,051,972,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156,8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645,563	173,423,0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89,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0,468	210,056,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742,821	1,433,479,9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52,642	-381,507,5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59,884	-9,863,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555,283	-709,067,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9,744,529	2,285,617,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0,189,246	1,576,549,747

公司负责人:荣新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晓鸥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伟超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68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摘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股票期权
- 股份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为3,234万份,占本激励计划及摘要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213,413,212股的2.67%,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本激励计划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部分。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概况

东软是行业领先的全球化信息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是产业创新变革的推动者和数字化转型的赋能者。东软成立于1991年,是中国第一家上市的软件公司。公司始终洞察时代发展趋势,探索软件技术的创新与应用,赋能全球客户实现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在智慧城市、医疗健康、智能汽车互联、企业数字化转型等众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近年,公司坚决执行创新与全球化发展策略,持续聚焦核心业务,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前技术的应用领域不断探索新业务新模式,为公司发展增加新的动能。

(二)近三年业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总资产	18,461,736,241	18,991,166,940	18,872,131,465
营业收入	11,559,615,407	10,543,671,776	9,465,800,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47,454	73,912,538	-342,884,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34,153	-147,270,632	-529,885,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99,771,130	9,461,616,744	9,237,841,6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79	-3.62

(三)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会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构成,分别是:非独立董事刘积仁、荣新节、王经猛、徐洪利、张晓鸥、盖龙佳、陈锡民、王楠、李军、陈宏君;独立董事薛澜、陈琦伟、耿玮。

2.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10人,分别是:荣新节、王经猛、徐洪利、张晓鸥、盖龙佳、陈锡民、王楠、李军、陈宏君、陈宏君。

二、股权激励计划目的与原则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加快公司变革和高质量发展进程,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并提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坚持依法合规、自愿参与及有利益共享三原则。

三、股权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所采用的激励方式为股票期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拟授出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为3,234万份,占本激励计划及摘要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213,413,212股的2.67%。本激励计划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部分。

截至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五、激励对象的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人员,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名单,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62人,包括: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1人

2.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51人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属于引领业务变革、实现商业模式创新、构建可持续竞争能力的关键性角色,具有较大影响力和不可替代性,根据员工所担任岗位、具体工作的创新性及需要具备知识的深度与广度,并结合员工在公司内所创造的业绩情况和所处岗位的市场稀缺度等条件综合界定。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也不包括《管理办法》规定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

以上激励对象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股东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并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分公司领取薪酬。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公司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应当在股东会审议本激励计划的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四)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刘积仁	荣誉董事长	160	4.95%	0.13%
荣新节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CEO)	100	3.09%	0.08%
王经猛	副董事长兼高级副总裁	60	1.86%	0.05%
徐洪利	轮值CEO	70	2.16%	0.06%
张晓鸥	联席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60	1.86%	0.05%
盖龙佳	联席总裁兼首席运营官(COO)	70	2.16%	0.06%
陈锡民	高级副总裁	60	1.86%	0.05%
王 楠	高级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60	1.86%	0.05%
李 军	高级副总裁	60	1.86%	0.05%
陈宏印	高级副总裁	60	1.86%	0.05%
宋清君	董事	15	0.46%	0.01%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51人)		2,459	76.04%	2.03%
合计		3,234	100.00%	2.67%

注:1.还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确定方法

(一)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7.96元。围绕足行权条件后,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份股票期权可以7.96元的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

(二)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激励计划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8.23元;

2.本激励计划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7.63元。

(三)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说明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行权价格为每份8.23元。因满足行权条件后,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份股票期权可以8.23元的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

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股东会同意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即每10股派发1.3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股东会同意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即每10股派发1.5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

根据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调整方法如下: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为此,行权价格调整为7.96元/股。

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行权安排和禁售期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授权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前述60日内。

(三)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四)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相应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管理办法》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则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日将根据最新规定相应调整。

(五)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根据下述行权安排行权。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六)本激励计划的禁售期

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所获授公司股票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

(一)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